

证券代码：000089

证券简称：深圳机场

公告编号：2019-070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 公司股权增资至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19年12月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股权增资至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交易概况

为加快推进深圳机场物流板块业务整合，统筹物流业务资源，经2017年3月29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批准，公司拟将所持深圳市机场国际快件海关监管中心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快件中心”）50%股权增资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机场现代物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现代物流公司”）。后因上级产权单位下发《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印发推动市属企业结构调整、压缩产权管理层级实施方案的通知》，项目暂停实施。

二、交易终止原因

（一）符合政府部门的最新要求

根据上级产权单位下发的《深圳市国资委关于印发推动市属企业结构调整、压缩产权管理层级实施方案的通知》，要求直管企业应当将所属企业的管理层级提升到三级以内。

现代物流公司作为公司控股股东——深圳市机场（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

称“机场集团”)的三级企业,若将快件中心增资至现代物流公司,机场集团对快件中心的管理层级将变成四级,不符合上级产权单位压缩管理层级的要求。

(二)符合公司物流板块发展的需要

为更好推进深圳机场“客货并举”战略,整合发展综合一体化现代物流业,加快推进航空物流产业转型发展,提升深圳机场货运保障能力和航空物流综合竞争力,公司于2019年2月28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深圳机场物流服务协议〉的关联交易议案》,拟聘请机场集团为本公司提供物流规划、发展策略、客户拓展、重大项目引入、产业转型升级及物流业务经营等咨询服务,已实现了统筹管理机场航空物流业务的目标,因此继续实施转持股权事项已不符合公司物流板块发展需要。

三、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目前,公司所持快件中心50%股权增资至现代物流公司的相关事项并未实际实施,公司亦未进行相关的投资或支付行为。因此,终止本次对全资子公司增资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深圳市机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二月六日